

进出口申报：无实际进出境货物如何填写成交方式？

产品名称	进出口申报：无实际进出境货物如何填写成交方式？
公司名称	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
联系电话	0755-25108873 18807550903

产品详情

无实际进出境货物的填报要求是什么

无实际进出境货物在境内流转时填报要求如下：

1. 境内非保税区运入保税区货物和保税区退区货物，填报非保税区（代码0）；
2. 保税区运往境内非保税区货物，填报保税区（代码7）；
3. 境内存入出口监管仓库和出口监管仓库退仓货物明天报监管仓库（代码1）；
4. 保税仓库转内销货物，填报保税仓库（代码8）；
5. 从境内保税物流中心外运入中心或从中心运往境内中心外的货物，填报物流中心（代码W）；
6. 从境内保税物流园区外运入园区或从园区运往境内园区外的货物，填报物流园区（代码X）；
7. 从境内保税港区外运入港区（不含直通）或从港区运往境内港区外（不含直通）的货物，填报保税港区（代码Y），综合保税区比照保税港区填报。
8. 从境内出口加工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以下简称珠海园区）外运入加工区、珠海园区或从加工区、珠海园区运往境内区外的货物，区外企业填报出口加工区（代码Z），区内企业填报其他运输（代码9）；
9. 境内运入深港西部通道港方口岸区的货物，填报边境特殊海关作业区（代码H）；

10.其他境内流转货物，填报其他运输（代码9），包括特殊监管区域内货物之间的流转、调拨货物、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监管场所之间相互流转货物，特殊监管区域外的加工贸易余料结转、深加工结转、内销等货物。

1、核注清单

海关总署公告2018年第23号（关于启用保税核注清单的公告）
保税核注清单无交易方式栏位，所以不用考虑核注清单。

2、报关单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18号（关于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进出口货物报关单填制规范》的公告）二十七、成交方式根据进出口货物实际成交价格条款，按海关规定的《成交方式代码表》选择填报相应的成交方式代码。无实际进出境的货物，进口填报CIF，出口填报FOB

3、无实际进出境货物范围

1. 境内非保税区运入保税区货物和保税区退区货物
2. 保税区运往境内非保税区货物
3. 境内存入出口监管仓库和出口监管仓库退仓货物
4. 保税仓库转内销货物或转加工贸易货物
5. 从境内保税物流中心外运入中心或从中心运往境内中心外的货物
6. 从境内保税物流园区外运入园区或从园区内运往境内园区外的货物
7. 保税港区、综合保税区与境内（区外）（非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监管场所）之间进出的货物
8. 出口加工区、珠澳跨境工业区（珠海园区）、中哈霍尔果斯边境合作中心（中方配套区）与境内（区外）（非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监管场所）之间进出的货物
9. 境内运入深港西部通道港方口岸区的货物以及境内进出中哈霍尔果斯边境合作中心中方区域的货物
10. 经横琴新区和平潭综合实验区（以下简称综合试验区）二线指定申报通道运往境内区外或从境内经二线指定申报通道进入综合试验区的货物，以及综合试验区内按选择性征收关税申报的货物

11. 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的流转、调拨货物，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保税监管场所之间的流转货物，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与境内区外之间进出的货物，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外的加工贸易余料结转、深加工结转、内销货物，以及其他境内流转货物